

关于缔结一项为视力障碍者和印刷品阅读障碍者
获取已发表的作品提供便利的条约的外交会议

2013年6月17日至28日，马拉喀什

经修订的议程草案

秘书处编拟

外交会议的议程草案

1. 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宣布会议开幕
2. 审议并通过《议事规则》
3. 认可观察员与会
4. 选举会议主席
5. 审议并通过议程
6. 选举会议副主席
7. 选举资格证书委员会成员
8. 选举起草委员会成员
9. 选举资格证书委员会、各主要委员会和起草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10. 审议资格证书委员会第一次报告
11. 由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作开幕发言
12. 审议各主要委员会提出的案文
13. 审议资格证书委员会第二次报告
14. 通过条约
15. 通过任何建议、决议、议定声明或最后文件
16. 由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作闭幕发言
17. 由主席宣布会议闭幕*

[文件完]

* 在会议闭幕之后，最后文件(如有的话)和文书即开放供签字。